



厦门大学国学研究院资助出版丛书 〇 之二十四

闽台神灵与社会

林国平 王志宇 主编



廈門大學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厦门大学国学研究院资助出版丛书 © 之二十四

闽台神灵与社会

林国平 王志宇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闽台神灵与社会/林国平,王志宇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0.12

(厦门大学国学研究院资助出版丛书)

ISBN 978-7-5615-3760-2

I. ①闽… II. ①林…②王… III. ①信仰-民间文化-福建省-文集
②信仰-民间文化-台湾省-文集 IV. ①B93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61768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编:361008)

<http://www.xmupress.com>

xmup @ public.xm.fj.cn

沙县方圆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9×1240 1/32 印张:11.75 插页:2

字数:330 千字 印数:1~2000 册

定价:3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序

期待已久的新书，终于有了眉目，让我由衷地感到高兴。此书的出版有其背景，在新书出版之际，略述此书编辑的经过，以明其缘由。

和国平兄合编出书，是三年前的主意。2007年，我在教职之外，又兼任逢甲大学人文社会学院的秘书，在当时谢海平院长的指示下，希望扩大和大陆学界的交流，于是在院的层级下，推展台浙闽粤学术资源整合计划。我们希望先透过参访拜会相关单位，取得共识后，再推动交流及合作。是以在2008年4月间，由谢院长带领我校历文所陈哲三教授、中文系陈兆南副教授及我等四人拜访了厦门大学、福建省社会科学院、福建师范大学、福建省博物院等单位，也了解了各单位的人员及研究概况。在访问之后，我们逐渐有了合作的雏形，我们的想法是先透过研讨会加强双方的联系，另外则是合作编辑出版书籍，未来更期待双方可以有更深入的合作，如师资的交流及学术计划的合作等。

2009年5月，逢甲大学历史与文物研究所主办妈祖国际学术研讨会，邀请了福建省社科院的徐晓望教授、泉州师

范学院的陈名实教授及福建师范大学的国平兄，一起来台发表论文，这是我校在上述计划推动下的成果。在国平兄来台期间，我便向他提出了合作编书的想法，也获得了他的赞同。此后，我们便各自在台湾和大陆寻找合适的人选及文章。出版的经费在国平兄的努力下，得到厦门大学国学研究院的支持，于是此一专书便顺理成章地得以产生。

我在台湾以逢甲大学为核心，找了几位对民间信仰和地方开发颇有研究的学者，以下对这些学者略作介绍。逢甲大学方面有四位教授参与，一是陈哲三教授，目前为逢甲大学历史与文物研究所专任教授，陈教授是台湾史研究的大家，在台湾素有南投史专家的美名，南投县竹山镇是其家乡，本地人研究本地事，他对史料及地方史事的掌握及论述，都有其见地。同一单位还有张志相老师，他的兴趣在于台湾的佛教和民间信仰等方面，目前正积极进行有关台湾祖师公研究的专书出版，其研究相当踏实，是台湾佛教与民间信仰研究的新秀。此外，我也邀请了逢甲大学中文系的陈兆南副教授，他在民间信仰与戏曲唱本方面，投入极深，陆续有新著产生。我本人与上述三位教授同在逢甲大学，本人的研究兴趣在台湾史及台湾民间信仰，过去以鸾堂研究开始，后来编辑地方志等，不仅进行方志研究，也扩大研究至地方寺庙与开发史、地方族群、地方社会之间的种种关系，目前已发表相关的专书二部与论文十多篇，另外参与编辑如集集、竹山、苑里、外埔、台中市志、南投县志、重修大里市志等七部方志的纂稿工作。

他校部分我也邀请了几位教授，相关简历如下。吴学明教授目前为中央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是台湾知名学者，

早期以“金广成”研究而著名,最近几年也在民间信仰及基督教等宗教信仰的研究上不遗余力。戴文锋教授为台南大学台湾文化研究所副教授,专精于台湾史、台湾民俗、台湾民间信仰等研究,其编辑与著作专书丰富,为台湾民间信仰的研究方面相当优秀的学者。郭伶芬教授为静宜大学通识教育中心副教授,专精台湾史与台湾民间信仰,近几年来对彰化地区民间信仰及社会组织的研究颇有贡献。

大陆方面,由国平兄找来大陆地区有关闽台宗教研究上颇具分量的学者加盟。谢重光教授,现就职于福建师范大学社会历史学院,著作等身,诸如《汉唐佛教社会史论》、《中国僧官制度史》(合著)、《陈元光与漳州早期开发史研究》、《客家源流新探》、《闽台客家社会与文化》、《畲族与客家福佬关系史略》、《客家文化与妇女生活》等,为中国佛教社会史和客家文化史研究领域学者案头必备的参考文献。杨彦杰教授为福建社会科学院研究员,现任中国闽台缘博物馆馆长,为荷据台湾史、闽台关系史和客家文化史等领域的专家,见解精到,其力作《荷据台湾史》、《闽西客家宗族社会研究》等,惠及学界甚多。刘大可教授原来就职于福建省社会科学院,现任中共福建省委党校社会发展研究所所长,学风朴实,专著有《传统的客家社会与文化》、《田野中的地域社会与文化》、《闽台地域社会与族群文化新探》等,为福建省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后起之秀。陈进国先生原就职于厦门大学台湾研究院,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副研究员,视野开阔,在民间宗教、民间信仰、民间佛教、基督教等诸领域均有成就,为中国宗教文化研究的后起之秀,其代表作《信仰、仪式与乡土社会》、《隔岸观火:泛台海

区域的信仰生活》等,在学术界有较大影响。范正义为华侨大学宗教研究所副教授,近年来在闽台民间信仰研究上崭露头角,其专著《保生大帝信仰与闽台社会》、《闽南文化述论》等获得学术界好评。俞黎媛博士就职于莆田学院,近年来发表多篇高质量的关于闽台民间信仰的研究论文,为学界所关注。收录他们有关民间信仰的相关文章,为本书加添了光彩,也足以呈现两岸有关民间信仰研究的学风与方法。

本书的出版有几个意义,第一是代表逢甲大学人文社会学院所推动与大陆东南沿海地区为对象进行的学术资源与整合计划的起步,我们希望透过两岸学术的交流与合作,能够在台湾与东南沿海的区域史研究上,更深化我们的研究深度。第二,透过彼此的了解与学习,取得双方的学术研究的优点与长处,启发双方新的学术研究取向,发展出新的研究方法 with 理论。第三,透过此次的合作,为未来双方的合作,包含研讨会、彼此田野调查的合作与支持,甚至跨校的学术研究计划的合作,奠定初步的基础。

本书荣幸列入厦门大学国学研究院资助出版丛书,由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陈支平教授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我们深表谢意!

以上是此部专书出版的缘由以及对未来双方合作的一个期许,值此书付梓之际,添述数语,作为贺词。

逢甲大学历史与文物研究所教授兼所长

王志宇 谨识

2010年8月30日

目 录

序	王志宇
第一章 闽台民间信仰的由来与社会基础	林国平
一、“好巫尚鬼”的传统与民间信仰的滋生	(1)
二、自然灾害、社会矛盾与民间信仰的形成	(11)
三、移民与民间信仰的传播	(23)
四、经济重心的南移和民间信仰的发展	(32)
第二章 骨骸的替代物与祖先崇拜	
——以福建为案例	陈进国
一、问题的提出	(37)
二、葬银牌	(38)
三、葬木主	(43)
四、葬其他	(49)
五、一些讨论	(51)
第三章 台湾无祀孤魂信仰新论	
——以竹山地区祠庙为中心	王志宇
一、台湾的无祀孤魂崇拜及其问题	(59)

二、竹山地区的无祀孤魂信仰及其特色·····	(63)
三、竹山地区无祀孤魂信仰所反映的问题·····	(69)
 第四章 闽西客家地区的妈祖信仰 ·····	谢重光
一、妈祖信仰最初传入汀州的时间和路线·····	(84)
二、明中叶后汀州妈祖信仰的兴盛·····	(88)
三、闽西客家妈祖信仰的两种形态·····	(98)
 第五章 台湾竹山妈祖宫历史的研究	
——以僧人住持与地方官对地方公庙 的贡献为中心·····	陈哲三
一、妈祖宫土地的取得与创建时间·····	(108)
二、妈祖宫的名字就是连兴宫·····	(112)
三、妈祖宫确有僧人当住持·····	(115)
四、妈祖宫中胡邦翰为什么有长生禄位·····	(120)
 第六章 神明崇拜与传统社区意识	
——闽西武北客家社区的田野调查研究·····	刘大可
一、寺庙层次·····	(137)
二、组织结构·····	(142)
三、香火缘起类型·····	(145)
四、祭祀仪式与活动·····	(150)
五、相关的社区意义·····	(153)
 第七章 台南三山国王庙创建年代考 ·····	戴文锋
一、问题的提出·····	(160)
二、乾隆七年新说及其影响·····	(165)
三、徐德峻《新建三山明貺庙碑记》之解读·····	(173)
四、乾隆七年新说论证上的问题·····	(179)

第八章 从三山国王到玄天上帝:台湾彰化

福佬客信仰之观察 郭伶芬

一、彰化福佬客的历史流变 (197)

二、彰化三山国王信仰的本土化 (205)

三、彰化福佬客玄天上帝信仰的出现与扩展 (212)

第九章 祀典抑或淫祀:正统标签的边陲解读

——以明清闽台保生大帝信仰为例 范正义

一、民间社会与保生大帝信仰 (226)

二、地方官府与保生大帝信仰 (237)

第十章 明代陈靖姑传说试探 陈兆南

一、魔法女陈靖姑(10—13 世纪) (250)

二、独立女神顺懿夫人 (253)

三、群组性女神——陈、林、李夫人 (260)

第十一章 台湾三平祖师信仰起源问题新探

——三平义中与三平寺 张志相

一、三平祖师信仰研究回顾 (262)

二、三平祖师信仰的历史根源 (267)

三、三平寺与三平祖师神话形成 (277)

第十二章 台湾斋堂个案研究

——以大溪斋明寺为中心 吴学明

一、大溪的历史发展 (292)

二、斋明寺的沿革 (296)

三、斋明寺的社会关系 (303)

四、法鼓山圣严法师接办斋明寺 (319)

第十三章 追寻祖先：闽台《江氏族谱》的比较分析·····	杨彦杰
一、客家江氏的分布与族谱资源·····	(325)
二、从永定谱系到上杭谱系·····	(327)
三、追寻江万里·····	(333)
四、追寻祖先的社会文化意义·····	(337)
第十四章 闽台地区神灵崇拜的生态学分析·····	俞黎媛
一、生态系统与生态位理论的引进·····	(345)
二、生态位分离——神祇独立共存·····	(346)
三、生态位竞争——强势神祇排斥、收编弱者·····	(354)
四、生态位合作——诸神不分伯仲，互惠共存·····	(361)

第一章

闽台民间信仰的由来与社会基础

林国平*

自古以来,闽台民间信仰特别发达,林立的宫庙、成百上千的神灵、频繁的宗教活动、众多的信徒构成闽台民间信仰的基本内容。闽台民间信仰的产生和发展,在深受中华文化传统的影响的同时,与闽台地区的自然、社会、历史等密切相关。闽越族的“好巫尚鬼”的传统,与陆续从中原传来的汉族的巫术相结合,相沿成习,为闽台地区民间信仰的滋生提供了肥沃的土壤;旱灾、水灾、台风等自然灾害和瘟疫等传染病,以及战争、盗匪、械斗等等社会矛盾,促使闽台民间信仰的形成;随着汉代之后中原汉人大批迁徙福建,和明末清初闽人大批移民台湾,民间信仰得到迅速传播;而南宋经济中心的南移,又有力地推动了福建民间信仰的发展。

一、“好巫尚鬼”的传统与民间信仰的滋生

秦汉之前,中国大陆东南为百越族的聚居地,《汉书·地理志》

* 林国平,福建师范大学社会历史学院教授。

载：“自交趾至会稽七八千里，百越杂处，各有种姓。”^①居住在福建境内的原住民称“闽越”。同一时期居住在台湾的少数民族族属问题十分复杂，他们是不同时期，从不同地方迁徙入台的，其中十分重要的一支是从福建迁徙入台的闽越族，这从其后裔的文化特征如纹身、断发、缺齿及蛇图腾崇拜等与闽越族相同，反映了古越人与台湾原住民的渊源关系。泰雅人至今仍流传着其祖先来自大陆的神话，略云上古时期有兄妹俩为了朝拜太阳，由大陆漂到台湾，后来俩人成婚，繁衍了泰雅人的子孙。

闽越族在文化上的重要特征之一是“信鬼神，重淫祀。”^②巫术在闽越族中十分流行，闽越人的断发纹身的习俗实际上就是原始巫术的模仿术，即剪去头发，在身上纹上蛇的图案，以吓走水怪。汉代刘向《说苑·奉使》载：“（越人）剺发纹身，灿烂成章，以像龙子者，将避水神也。”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闽越族的后裔一直保留着断发纹身的习俗，《隋书》记载台湾少数民族妇女手臂上有虫蛇花纹，直到清代台湾少数民族仍有断发纹身之俗。

原始巫术的另一重要形式是以歌舞来媚神和娱神。福建华安县汰内村苦由自然村附近的九龙江支流汰溪边有一名叫仙字潭摩崖石刻，分布在高约6米，宽约30米的峭壁上，共五处。上面刻着多组风格相近，似字又似画的纹样，显得古怪苍老，“人莫能识”，遂有“仙字”、“仙篆”、“天书”、“雷劈显字”等等带有神话色彩的说法。近年来，学术界开展了对仙字潭摩崖石刻的研究，多数认为摩崖石刻是汉以前闽越族的作品，但在摩崖石刻的性质和内容等问题上则众说纷纭。^③我们认为，华安摩崖石刻是闽越族留下的岩画，记录着闽越

① 《汉书》卷二八《地理志》。

② 《汉书》卷二八《地理志》。

③ 关于华安仙字潭石刻的性质，有“文字说”和“岩画说”之争。石刻所反映的内容则有“图腾说”、“事件说”、“征战说”、“宴饮说”、“纪功说”、“地界说”、“生殖崇拜说”、“祭祀说”、“舞蹈说”、“媚神娱神说”等不同看法，详见《福建华安仙字潭摩崖石刻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0年。

族载歌载舞祭祀神灵的场面。正如盖山林先生所指出的：“舞者”是仙字潭石刻的主要图像，差不多各处皆有，而以第一处为最集中，是一幅热情洋溢的群舞场面。其余各处的舞者，或二三人一起，或一人独舞……画面上有四个舞者无头，可能表示头已被割下，看来众舞者是在跳媚神、娱神的舞蹈，为了讨得神的欢心，竟杀人以祭，当场将舞者血淋淋的头颅取下抛进水中，以祀祭水中的水神。”^①实际上，福建境内还有数十处无法辨认的所谓仙篆，从有关文献的“如龙蛇纠缠不可识”之类的记载来看，其中有些可能也是记录闽人宗教祭礼歌舞的岩画。^②

台湾高山族至清代仍保留着许多原始宗教歌舞活动，无论是收成、猎归还是出战、酬神都要载歌载舞以媚神，俗称“番舞”。舞者十余人至数十人，手拉着手，围绕着熊熊燃烧的篝火，有节奏地跺脚、跳跃、摇身、摆手，他们相信通过舞蹈可以博得神灵的欢心，赐福禳灾。至今还在福建流行的鸟步求雨舞和拍胸舞，实际上也是闽越族宗教祭祀歌舞的遗存。

鸟步求雨舞模仿鸟类翩翩起舞的动作，祈求风调雨顺，主要流传于闽北地区。在福建建阳县崇雒一带流行着鸟步求雨舞，这是百姓在祈雨时模仿鸟类跳跃的宗教祭礼舞蹈，有“高雀跳跃”和“矮雀跳跃”两种不同跳法，显然是越族的鸟崇拜祭祀舞蹈的遗存。奉鸟为图腾的越人，在祭祀图腾时，必然要模仿鸟类翩翩起舞，形成独具一格的宗教祭祀舞蹈。奉鸟为图腾的越人，在祭祀图腾时，必然要模仿鸟类翩翩起舞，形成独具一格的宗教祭祀舞蹈。由于鸟步求雨舞是在与农业生产密不可分的祈雨时表演，汉族入主福建后，祈雨也是主要的宗教活动，所以越族的鸟步求雨舞被汉民族继承下来，保存至今。

① 盖山林：《福建华安仙字潭石刻性质考辨》，《美术史论》1988年第3期，《福建华安仙字潭摩崖石刻研究》一书有转载。盖氏文中提到的杀死“舞者”来祭神说法似可商榷，我们认为被杀死的不是“舞者”，很可能是战俘。

② 朱维幹：《福建少数民族的摩崖文字》，《文物》1960年第6期。

舞者十余人至数十人手拉着手,围绕着熊熊燃烧的篝火,有节奏地跺脚、跳跃、摇身、摆手……舞蹈所反映的内容也多与宗教祭祀有关,他们相信通过载歌载舞,可以博得神灵的欢心,赐福祛灾。^①

拍胸舞也是模仿老鼠、牛、驴、鸡、青蛙、蜈蚣、蜘蛛、蟋蟀等动物和昆虫的动作,舞者裸体赤脚,风格粗放,许多动作与华安仙字潭摩崖石刻的裸体舞者的图像十分相似,显然是原始宗教祭祀舞蹈的遗存,后来才发展为在岁时节庆和迎神赛会时表演的节目,甚至成为一些乞丐乞食的手段,主要流行于闽南。

秦汉以前,百越族的巫术名扬天下,连汉武帝也十分推崇越巫。《史记》记载:“是时,(汉武帝)既灭两越(闽越和南越),越人勇之乃言‘越人俗鬼,而其祠皆见鬼,数有效。昔东瓯王敬鬼,寿百六十岁。后世怠慢,故衰耗’。乃令越巫立越祝祠,安台无坛,亦祠天神上帝百鬼,而以鸡卜。上信之,越祠鸡卜始用。”^②

汉武帝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汉王朝派大军入闽,灭亡了闽越国,并将闽越族的官吏、贵族、军队及部分百姓强制迁徙到江淮一带,以绝后患。福建人口由是锐减,使原来就不发达的经济文化愈加落后。但闽越族并没有灭亡,一部分闽越人躲入深山老林,逃避了汉军的追捕,后来有的与汉族融合,有的则成为疍民,有的成为后来高山族的祖先。但越人的“好巫尚鬼”的传统并没有退出历史舞台,而是与陆续从中原传来的汉族的巫术相结合,相沿成习,《后汉书》载:“会稽俗多淫祀,好篋卜。”^③《隋书·地理志》说:“江南之俗……信鬼神,好淫祀。”宋代福州“每一乡率巫姬十数家。”^④泉州也是“华刹淫祠,山僧野覩,无处无之。”^⑤直至明清时期,好巫尚鬼之风在福建等

① 叶明生:《八闽傩文化形态概述》,《艺术论丛》第7辑。

② 《史记》卷二八《封禅书第六》。

③ 《后汉书》卷四一《第五伦传》。

④ 梁克家:《三山志》卷九《公廨类三·诸县祠庙》。

⑤ 乾隆《德化县志》卷八《祠宇志》。

地区尤盛,有关文献记载颇多。如民国《龙岩县志》卷二一《礼俗志》说:“南人好鬼,振古如兹。石或称公,树或能灵。泥塑皂隶,更呼爷爷。疾病掉臂医门,乞灵木偶。道醮僧经,乩方神药。子以此为孝,弟以此为弟。舍田入寺以佞佛,而祠产族田,注意及焉者少;择地葬亲以求福,而椎埋盗骨因利忘义之事多。运道贵于通利,乃滩石开筑,以为有伤地脉,是自桎也;屋宇宜于高燥,乃以外高中凹为聚气,是以沮洳也为乐土也。岩地山岚瘴疔,异气钟为金蚕,饮食中毒,万虫入腹。事固非尽荒谬,乃妇人疑鬼疑神,谓蓄虫之人,弹指即可杀人,侧目亦能施毒。子女风寒偶中,泻药妄投,往往误死。”

好巫尚鬼的传统在信巫不信医方面表现得最为突出。在中国上古社会,巫与医合为一体,巫师兼有医师的职能。《山海经·大荒西经》说:大荒山有“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巫”。由于他们与神灵相通,所以“从此升降,百药爱在”。《山海经·海内西经》也说巫彭、巫咸等巫师“皆操不死之药”。“医”字的繁体字为“醫”,形象反映了上古社会医与巫的密切关系。西周以后,医与巫开始分离,出现了专门的医生。但巫从来不放弃为人驱鬼治病的职能,即使在医学相当发达的现代社会,仍乐此不疲。

闽台沿海地区气候潮湿炎热,中原汉族迁入后,许多人难以适应,发病率高。而唐代之前闽台沿海地区的医疗卫生比较落后,一旦生病,不少人只好求助于巫覡,逐渐形成“信巫不信医”的风气。唐宋以后,随着闽台沿海地区经济文化的长足发展,医疗条件大有改善,医学水平也明显提高,但广大农村缺医少药的现象还普遍存在,加上传统习惯的影响,“信巫不信医”的风气并没有根本的改变。所谓“越人尚机而信杀,自古然尔。至今风俗不可革,人有疾且忧也,怜于巫覡之徒,戒之曰:‘参苓罔功,必须杀以为命且有谤讟,惑众取媚’。”^①

“信巫不信医”之风在闽台地区尤烈。北宋时,蔡襄回福建兴化

^① 《徐仙翰藻》卷四《杀赋》,《正统道藏》第58册,台北:艺文印书馆,1977年重版。

做官，对“闽俗左医右巫，疾家依巫索祟，而过医门十才二三，故医之传益少”^①的陋习深恶痛绝，大力提倡医药，“谓莆人巫覡主病，宜痛断绝，因择民之聪明者，教以医药，使治疾病”^②。庆历六年（1046年）蔡襄知福州时，曾请精通医学的何希彭从《太平圣惠方》中选出便于民用的药方 6096 方，抄录于木板上，竖立在衙门左右，广为宣传，并亲自作《太平圣惠方后序》，“晓人以巫祝之谬”，倡导百姓求医问药。^③此后，其他一些州县的地方官也曾采取过类似的措施，企图改变信巫不信医的陋习，但积重难返，收效甚微。梁克家指出：“鬼神之为德不可掩也，而每为巫妪所累……庆历中，蔡公襄为守，尤深恶疾家依巫索祟之弊……然不择贵贱，愚者常易惑；不问富贫，弱者常易欺。故风俗至今未能尽革，每一乡率巫妪十数家，奸民与为地道，遇有病者相为表里，既共取其货货，又使其不得访医，问药以死，如是者可痛也。”^④南宋嘉定年间（1208—1213 年），陈宓在《惠民药局记》中描述了安溪县信巫尚鬼，病不求医的落后状况：“安溪视诸邑为最僻，深山穷谷，距县有阅五六日至者。又气候多燠，春夏之交，雨淖则河鱼腹疾，旱则瘴疠作焉。俗信巫尚鬼，市绝无药，有则低价以贸州之滞腐不售者。贫人利其廉，服不疗，则淫巫之说益信。于是，有病不药，不夭阙幸矣。诗曰：‘蓝水秋来八九月，芒花山瘴一起发；时人信巫纸多烧，病不求医命自活。’呜呼！兽且有医，而忍吾赤子诞于巫、愚于贾哉。”^⑤

直到明清民国时期，信巫不信医的陋习仍在福建各地普遍存在。明代长乐谢肇淛指出：“今之巫覡，江南为盛，而江南又闽广为盛，闽中富贵之家，妇人女子，其敬信崇奉，无异天神。少有疾病，即祷赛祈

① 黄仲昭：《八闽通志》卷八五《拾遗》。

② 乾隆《海澄县志》卷一五《风土》。

③ 黄仲昭：《八闽通志》卷八五《拾遗》。

④ 淳熙《三山志》卷九《公廨类三》。

⑤ 嘉靖《安溪县志》卷七《文章类》。